

## 鄂尔多斯东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处理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环评的有关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1)项目名称:鄂尔多斯东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处理剂生产项目.(2)地理位置: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三垧梁工业园区.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0°2'47.44",北纬40°18'43.13".(3)建设内容:项目认购达拉特旗远新新型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土地,利用原有2座厂房及办公室,新建2座生产车间,新建罐区与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除磷剂3万t/a,高效絮凝剂2万t/a,沉降剂1万t/a,水处理有机聚合物5000t/a,水处理膜用药剂2000t/a.(4)占地面积: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7927m2.(5)工程投资:本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6)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70人,其中管理人员10人,技术人员5人,生产工人55人.本项目年工作300天,两班运转制,年工作7200h.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经现场调查及环境影响分析,本报告书认为:鄂尔多斯东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处理剂生产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和环境功能区规划要求.项目实施后可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能维持周边环境功能区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该项目的建设可行.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此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的企事业单位和村庄等敏感点.请各单位和个人就项目相关的环保问题,建议发表看法.四,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在公示期间(2021年1月17日~2021年1月29日)公众可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等方式,发表对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WDHhGuCrc3U0e3LhKXDTLQ> 提取码: yquh.五,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鄂尔多斯东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电话:15384869186,联系人:范总.六,环评单位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内蒙古绿碳环保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13847195711 电子邮箱:freew9@163.com

## 分立公告

根据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决定,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现拟存续分立为两家公司,分别为新设立西乌珠穆沁旗易高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核准为准)及继续存续的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分立前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5万元,分立后新设公司和存续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745万元及740万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原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自分立之日起,自音华第二LNG加气站相关债权,债务由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承接.其他债权债务由西乌珠穆沁旗易高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承接.本公司债权人可自2022年1月25日起四十五日内要求公司对该债务承接方案进行修改,或者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分立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特此公告.联系人:郑委东.联系方式:15048658325 西乌珠穆沁旗易高清洁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1月25日

## 工程竣工公告

由我公司中标承建的伊旗乌兰木伦河南岸市政道路管网工程已于2013年9月竣工验收,请与该工程有关的债权人于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月内与我公司联系,超过期限视为自动放弃债权,我公司不再予以处理.特此公告.联系人:呼建公司工程部,法务部.联系电话:0471-5976902 呼和浩特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月24日

##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利隆矿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0114000012263)股东会于2022年1月24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 注销公告

内蒙古碧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4MA13NWAX83)股东决定解散公司,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 注销公告

鄂尔多斯市振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号152700000012767)股东于2022年1月20日决定解散本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 减资公告

内蒙古旭捷服务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0949615304)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00万元减资至2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 减资公告

呼伦贝尔市鑫荣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代码91150721MA13NUJP49)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50万元,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 遗失声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蒙古军区印刷厂(账号0602004109026903577,核准号:J1910001531701)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密码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声明作废●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一百七十九门店,证书编号为蒙CB7100337,药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声明作废●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一百六十四门店,证书编号为蒙CB7100207,药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声明作废●宿国亭将坐落于和林格尔县城关镇和托路南,面积109.2平米的不动产权证遗失,证号183011200967,特此声明●乌审旗陶尼特养羊专业合作社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代码931506265919830600 特此声明●东胜区徐增良酒店用品经营店遗失公章,代码:92150602MAOPD11G08 法人:徐增良,特此声明●账户:内蒙古森景商贸有限公司,账号:05550001040009534 存款人密码遗失,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鑫运渣土运输有限公司,遗失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票代码015001800111 发票号25433110-25433123 共计14张,声明作废●不慎将驾驶证,上岗证(15252919861002241X)及蒙AY4818 出租车行驶证、运输证(字号:呼150104004824)丢失,特此声明●内蒙古安家天下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30MA13NWCRC1Q)将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因内蒙古雄鹰航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内蒙古科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公司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已销毁,但销毁证明已丢失,故做此登报说明●张艳华遗失内蒙古鸿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具购房收据,收据号:0051036 开具日期2018年5月8日,(北区14-2-8西户135.41平米 X4850元/平米)金额656138.5元,特此声明●鄂尔多斯市康泰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遗失空白未开收据24份,号码4310146,4310149,4310151,4310154,5824016,5823916,0709912,0710170,4314864,4323666,4323679,4323680,7704371,7704373,7704374,7704375,7704376,7700258,7700260,2156784,2156800,8957293,8957246,8957257,声明作废●郝旭嵘遗失绿地控股集团开办的五期车位-A88 收据及车位协议,收据号:006073 金额155000元,声明作废。